

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8月6日，以书面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8月16日
3.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5.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周希俭先生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希俭先生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召开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董事会成员 5 名，应出席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董事会秘书、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该报告内容已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17-034）

2. 表决结果：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董事以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北京派合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18 日